

证券代码：430099

证券简称：清北芯片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北京清北芯片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集人、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8 日 10:0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099	清北芯片	2023年4月2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柴傅律师事务所夏翔、张福刚律师出席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清北芯片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北京清北芯片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及《北京清北芯片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2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现编制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汇报 2022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公司 2022 年度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.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.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（附授权委托书）；3.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.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年4月28日9:0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彭科润，联系电话：010-52880376 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朝外 SOHO，B 座 0723 室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，与会人员的食宿、交通费用自股东自行承担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清北芯片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清北芯片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清北芯片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6日